

新编企业财务会计

郝正勇 主编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沪)新登字 208 号

新编企业财务会计

邴正勇 主编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梅陇路 1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7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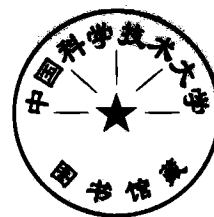
上海展望印刷厂印刷

开本 1/32 787×1092 印张 11.625 字数 258 千字

1996 年 8 月第 1 版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 7-5628-0705-1/F·43 定价 12.50 元



前 言

我国会计核算制度正在进行重大改革,建立了以会计准则统驭会计制度的新的会计核算模式,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本书以《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为依据,参照国际会计准则和惯例,以新的行业会计制度为基础,结合新的财税制度和外汇管理体制下有关会计处理的新规定,系统阐述了财务会计的理论与实务,较为详尽地介绍了货币资金的核算、应收款项的核算、存货的核算、固定资产的核算、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的核算、对外投资的核算、流动负债的核算、长期负债的核算、营业收入、费用和利润的核算、所有者权益的核算、财务报告等内容。本书立足于“新”,注重于“实”,具有叙述简明、内容完整、结构合理、实用性强、通俗易懂等特点。

本书可作为大中专院校财经专业及管理类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广大财会人员自学用书。

本书由郦正勇任主编。全书共十三章,其中第一、四、五、九、十、十二、十三章由郦正勇编写,第二、六、十一章由李治宇编写,第三、七、八章由石裕晶编写,全书由郦正勇总纂定稿。李敏高级讲师、王淑文高级讲师指导,并提出宝贵意见,在此谨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编写时间仓促,书中疏漏与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6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财务会计的涵义	(1)
第二节 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	(3)
第三节 财务会计的一般原则	(6)
第四节 会计要素与会计等式	(11)
第二章 货币资金的核算	(15)
第一节 现金的核算	(15)
第二节 银行存款的核算	(20)
第三节 银行结算方式	(24)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的核算	(35)
第五节 外币业务的核算	(39)
第三章 应收和预付款项的核算	(50)
第一节 应收帐款的核算	(50)
第二节 应收票据的核算	(57)
第三节 其他应收款的核算	(61)
第四节 预付帐款的核算	(62)
第四章 存货的核算	(65)
第一节 存货的概述	(65)
第二节 存货的计价	(68)
第三节 存货的交接方式和收发凭证	(76)
第四节 材料的核算	(85)
第五节 包装物的核算	(105)

第六节	低值易耗物品的核算·····	(111)
第七节	委托加工材料的核算·····	(115)
第八节	自制半成品和产成品的核算·····	(117)
第五章	对外投资的核算·····	(123)
第一节	对外投资概述·····	(123)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125)
第三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128)
第六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141)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141)
第二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146)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51)
第四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核算·····	(159)
第五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163)
第六节	固定资产租赁的核算·····	(165)
第七节	固定资产清查的核算·····	(170)
第八节	在建工程的核算·····	(172)
第九节	固定资产的明细核算·····	(176)
第七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181)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181)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186)
第三节	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192)
第八章	流动负债的核算·····	(196)
第一节	流动负债概述·····	(196)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97)
第九章	长期负债的核算·····	(216)
第一节	长期负债概述·····	(216)
第二节	长期借款的核算·····	(217)

第三节	应付债券的核算·····	(223)
第四节	长期应付款的核算·····	(231)
第十章	营业收入、费用和利润的核算 ·····	(234)
第一节	营业收入的核算·····	(234)
第二节	费用·····	(255)
第三节	利润与利润分配的核算·····	(262)
第十一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	(282)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282)
第二节	投入资本的核算·····	(285)
第三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288)
第四节	盈余公积的核算·····	(292)
第五节	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294)
第十二章	财务报告 ·····	(295)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29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99)
第三节	损益表·····	(308)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316)
第五节	财务情况说明书·····	(328)
第十三章	合并会计报表 ·····	(330)
第一节	合并会计报表概述·····	(330)
第二节	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编制·····	(336)
第三节	合并损益表与合并利润分配表的编制 ·····	(348)
第四节	合并财务状况变动表的编制·····	(359)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财务会计的涵义

一、现代会计的两大分支

会计作为管理经济的一种活动,它的技术方法和基础理论是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而不断发展和完善的。由于现代管理科学的发展,对会计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促进了会计技术、会计理论的发展,同时管理科学也渗透进入会计学科,使传统的会计获得了发展的动力,为会计学科的发展开拓了新的领域。本世纪 50 年代以来,传统的会计逐步发展成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

财务会计是通过传统的记帐、算帐、编报财务报告等专门方法,提供企业一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及一定期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变动情况的信息系统。其信息处理过程,有比较固定的核算程序,有规定格式和要求的凭证、帐簿、报表,有着必须遵循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通过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向企业外部有经济利益关系的投资人、债权人和政府有关部门提供企业客观、真实的财务会计信息。所以财务会计又称为外部会计。

管理会计是利用财务会计提供的会计信息及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其他有关资料,运用数学、统计等方面的一系列方法,通过整理、计算、对比、分析,向企业内部管理人员提供加强经

营管理的财务成本数据,用来规划和控制企业的经济活动,所以管理会计又称为内部会计。

二、财务会计的特点

财务会计主要是对日常经济业务进行记录、整理、汇总和定期编制财务报告,向企业外部有经济利益关系的个人、企业或政府有关部门提供企业一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信息,它与管理会计比较,具有以下特点:

(1) 提供信息的目的不同。财务会计主要向外界提供信息,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而管理会计则主要向内部提供预测、决策信息,加强经营管理,参与决策。

(2) 会计主体不同。财务会计以整个企业为主体;而管理会计则以企业内部各责任单位或生产经营环节作为主体。

(3) 计算依据不同。财务会计的计算依据是公认的会计准则和法定的会计制度;而管理会计则以经济决策理论和数学公式作为计算依据。

(4) 方法体系不同。财务会计具有填制凭证、设置帐户、复式记帐、成本计算、登记帐簿、财产清查、编制报表等一整套会计核算方法体系;管理会计则大量采用数学方法,尚无完整的方法体系。

(5) 核算程序不同。财务会计的核算程序比较固定,凭证、帐簿、报表均有规定格式;而管理会计没有固定核算程序,可以根据需要自行设计、选择帐证报表格式。

(6) 核算要求不同。财务会计的核算必须准确、真实、及时;而管理会计核算强调对管理决策的有用性,核算结果不要求绝对准确,一般只要求计算近似值。

(7) 核算理论基础不同。财务会计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的会计公式为理论基础;而管理会计没有统一的会计

公式作为理论基础。

(8) 信息特征不同。财务会计提供的经济信息是全面的、系统的、连续的和综合的,提供的财务报告对外公开,并负有法律责任;而管理会计提供的经济信息是特定的和有选择的,提供的各种方案和报告不对外公开,不负法律责任。

第二节 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

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就是会计假设或称会计假定,它是会计人员对会计核算所处的变化不定的环境作出的合理判断。是组织财务会计工作必须具备的前提条件,离开了这些前提条件,就不能有效地开展会计工作,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是从会计实践中抽象出来的,其最终目的是为了保证会计核算资料的有用性、合理性和可靠性。

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也称会计个体或会计实体,是指会计工作为其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会计核算的对象是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生产经营活动是由各项具体的经济活动所构成的,而每一项经济活动都是与其他有关的经济活动相联系的,企业本身的经济活动也总是与其他企业或单位的经济活动相联系的。因此,对于会计人员来说,首先必须确定会计核算的范围,明确哪些经济活动应当予以确认、计量和报告,哪些不应包括在其核算的范围内,也就是要确定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的作用在于规定了会计核算的范围,它要求会计核算应当区分自身的经济活动与其他企业单位的经济活

动,区分企业的经济活动与企业投资者的经济活动,企业的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涉及的只是企业主体的活动,即不核算反映企业投资者或所有者的经济活动,也不核算反映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主体的经济活动。企业的会计核算只核算企业范围内的经济活动,这样才能正确反映会计主体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才能正确提供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会计报表,才能提供会计信息使用者所需要的信息资料。

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并不是同一概念。一般说来,法律主体必然是会计主体,但会计主体并不一定就是法律主体。会计主体可以是独立法人,也可以是非法人(如合伙经营活动),可以是一个企业,也可以是企业内部的某一单位或企业中的一个特定的部分(如企业的分公司、企业设立的事业部),可以是单一企业,也可以是几个企业组成的联营公司或企业集团。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无限期地延续下去,预见将来不会面临破产,进行清算。会计核算只有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前提,假定企业可以按既定的用途使用现有的资产,也可以按原先允诺的条件去清偿债务,才能选择和确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方法,并使之保持相对的稳定性。例如,只有在认为企业可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才能将各项资产按历史成本入帐,而不按清算价值入帐。又如固定资产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一定的方法计提折旧,也是基于持续经营这一前提。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才能保持会计核算方法的稳定性、一致性,才能提供客观的、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企业持续不断的生产经营活动可以人为地分割为若干相等的期间,分期结算帐目和编制会计报表,以便

及时提供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会计信息。通常会计期间划分为年度、季度和月份,即按年、按季、按月分期结算帐目,编制会计报表。我国的会计年度、季度、月份的划分与公历日期相同。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会计分期前提对于确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方法有重要作用,由于有了会计分期,才产生了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由于有了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才产生了权责发生制和收付实现制,才使不同类型的会计主体有了记帐的基准。如,划分会计期间后,就产生了某些成本,要在不同的会计期间进行摊销分别列为当期费用 and 下期费用问题。采用权责发生制会计后,对于一些收入和费用按照权责关系在本期和以后会计期间进行分配,确定其归属的会计期间。为此需要在会计处理上运用预收、预付、应收、应付、预提、待摊等会计方法。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企业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采用货币为计量单位,记录、反映企业的经营情况。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货币是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是衡量一般商品价值的共同尺度。货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价值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的职能。因此会计核算就必然采用货币作为会计核算的计量单位,以货币形式来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货币计量这一前提也有其局限性:其一是,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只能反映那些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活动,而对于那些不能用货币表示的经济活动,如产品质量水平、职工技术水平、企业市场竞争能力等就无法在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中予以反映;其二是,货币计量前提是以货币价值不变,币值稳定为条件。因为,只有在币值稳定或相对稳定的情况下,不同时点的资产的价值才具有可比性,不同时间的收入和费用才能进行比较,计算确定其经

营成果。但现实经济社会,币值变动时有发生,当币值变动较大时,应在财务报告中予以说明。

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是对会计活动的空间、时间和计量单位所作的规定。会计主体前提规定了会计核算的空间界限,持续经营和会计分期前提规定了会计核算的时间界限,而货币计量前提则规定了会计核算的计量单位。

第三节 财务会计的一般原则

财务会计的一般原则是指用来指导会计核算方法和核算程序的准则,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要求。它体现着社会化大生产对会计核算的共同要求,反映着商品经济条件下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律。它是在会计假设的前提下,总结会计实务而作出的带有普遍指导意义的理论概括,是会计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会计准则体系中居于指导的地位,对具体会计核算行为具有指导作用。财务会计的一般原则包括以下 12 项。

一、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

客观性是对会计核算工作和会计信息的基本质量要求。会计信息对国家宏观经济管理、投资者进行决策和企业内部管理具有重要意义。如果提供的数据不能真实客观地反映企业经济活动的实际情况,势必无法满足各有关方面的要求,而且还将导致错误的经济决策。客观性原则要求在会计核算的各个阶段必须符合会计真实性的要求,一切会计资料必须如

实反映企业经济活动的实际,每一项会计记录都要有合法的凭证为依据,会计的计量、记录和报告不得伪造,不允许篡改会计凭证、帐簿、报表和其他有关会计资料。

二、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互可比的会计核算资料。

可比性原则体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不同的会计主体之间会计核算资料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以便于比较、分析、汇总,从而为国家进行宏观调控和管理、为投资者作出正确的决策提供必要的依据。为了保证会计信息的可比性,企业的会计核算必须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

三、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信息必须满足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满足各有关方面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会计的目标是要为有关方面提供信息,要充分发挥会计信息的作用,必须使提供的信息与各方面使用信息的要求相协调。会计的相关性原则就是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在收集、处理、传递会计信息的过程中要考虑到社会上与企业有利害关系的集团或个人对会计信息需要的不同特点,并确保他们的需要。

四、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是指企业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经济业务通常存在着多种会计处理方法,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可以在会计准则允许的范围内选择使用。但为了保

证会计信息的可比性、真实性,会计处理方法必须前后一致。如确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情况、变更的原因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会计报表中加以说明。

五、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会计信息应当及时提供。

会计信息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在一定的时间内对管理者进行经济分析、经济预测和经营决策是有用的,过时的会计信息只能作为历史资料,使其作用降低以至完全失效。随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企业之间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会计信息及时性的要求会越来越高。要达到及时性的要求,就必须及时收集会计信息、及时对会计信息进行加工处理、及时传递会计信息。

六、明晰性原则

明晰性原则是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必须清晰、简明,便于理解和利用。

会计信息的价值在于它能满足各有关方面的需要,要让会计信息使用者理解会计信息的含义、内容,并加以利用,就要求会计核算所提供的信息简明、易懂、能简单明了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容易为人们所了解。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会计信息的使用者也越来越广泛,对会计信息的简单和通俗易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七、配比原则

配比原则是指企业的收入与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应当相互配比。它要求一个会计期间内的各项收入与其相关联的成本、费用,应当在同一会计期间内登记入帐。

企业经营成果是对经营收入与经营成本费用进行配合比

较结果。坚持配比原则,使各会计期间内的各项收入与相关的费用在同一期间内相互配比进行记录和反映,有利于正确计算和考核企业的经营成果。

八、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又称应收应付制,它是以收入和费用的归属期为基础,确定企业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本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凡是不属于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经在本期收付,也不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

权责发生制原则根据权责关系的实际发生和影响期间来确认企业的费用和收益,能使会计核算正确地反映企业本期的经营成果。

九、谨慎原则

谨慎原则又称稳健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中对于可能发生的费用或损失,应当合理预计并登记入帐,而对于可能取得的收入,则不能提前入帐。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不可避免地要遇到各种风险,例如材料涨价,应收款项由于债务人破产等原因无法收回,固定资产因科学技术进步而提前报废等,为了提高企业承担风险的能力,就需要对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合理预计。根据谨慎原则,企业对应收款项可以计提坏帐准备,对于固定资产折旧的提取可以采用快速折旧法,对存货的计价可以采用后进先出法等。

十、实际成本原则

实际成本原则又称历史成本原则,是指企业的各种资产应当按其取得或购建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进行核算。

实际成本原则要求对企业资产、负债、权益等项目的计量应当基于经济业务的实际交易价格或成本,而不考虑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物价变动时,除国家另有规定外,一律不调整其帐面价值。按照实际成本原则进行核算,有助于各项资产、负债项目确认与计量结果的检查与控制,使收入与费用的配合建立在实际交易的基础上,能够促使会计核算与会计信息的真实可靠。

十一、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原则

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严格区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界限,以正确地计算企业当期损益。

收益性支出是指为了取得当期的收益而发生的支出,如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应于支出当期转为费用,资本性支出是指与几个会计年度效益相关的支出,如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购建支出等,应于发生时计入资产价值,并在其受益期内分摊计入各会计年度的费用中。划清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的目的,在于正确计算经营成果。如将收益性支出列为资本性支出,就会虚增资产而减少当期费用,从而多计当期盈利,如将资本性支出列为收益性支出,又会减少资产而增加当期费用,因而少计当期盈利。

十二、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中对经济业务或会计事项应区别其重要程度,采用不同的核算方式。

重要性原则要求对于那些对企业经济活动或会计信息的使用者相对重要的会计事项,应分别核算和分项反映,力求准确,并在会计报告中作重点说明;而对于次要的会计事项,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的真实性的情况下,则可适当简化会计核算,

合并反映。

第四节 会计要素与会计等式

一、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是对会计对象具体内容所作的基本分类,是会计对象的基本的组成部分。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将会计要素划分为六项,即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这种划分有利于研究与揭示会计对象具体内容之间的内在联系,有利于依据各个要素的性质和特点分别制定对其进行确认、计量、记录、报告的标准和方法,为合理建立会计科目体系与设计会计报表提供依据和基本框架。

(一) 资产

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资产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的物质基础,并以各种具体形态分布或占用在生产经营过程的不同方面,资产按其流动性质,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是指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耗用的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等。

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

(二) 负债

负债是指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并需要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负债是企业筹措资金的重要渠道,但它不能归企业永久支配使用,必须按期归还或偿付,因此它实质上反